

义气冲霄

名劍

全一册

《神風驚云》之六

义气冲霄

作者·名劍

神风惊云之六

义气冲霄

名剑 著

责任编辑 包晓泉

封面设计 张 峰

出 版 广西民族出版社

发 行 广西民族出版社

印 刷 广西民族印刷厂

开 本 787×1092 1/32 印张:147 千字:2900

版 次 1997 年 4 月第 1 版 1997 年 4 月第 1 次印刷

印 数 1—10000 套

ISBN 7-5363-3274-2/I·864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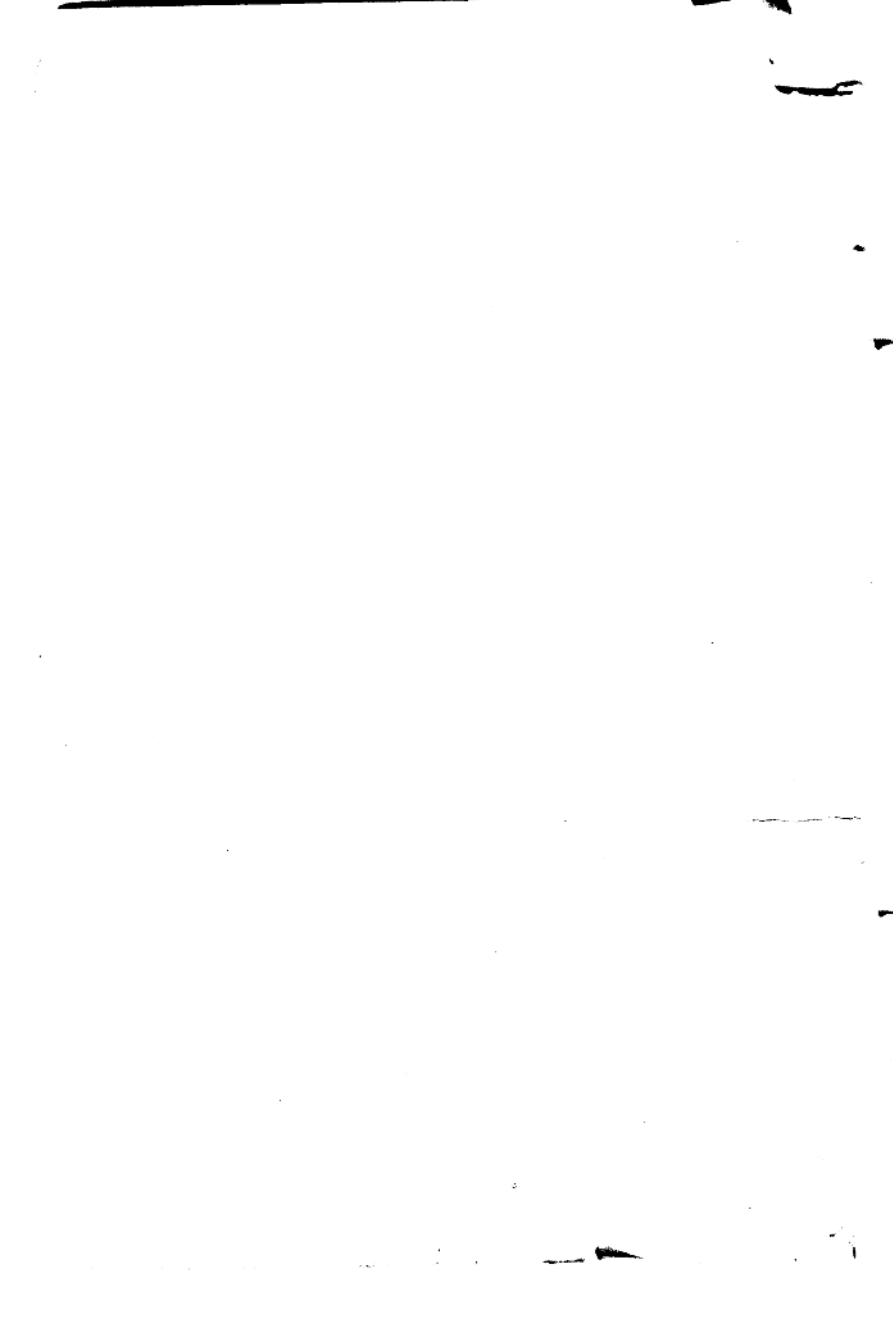
卷六定价:14.00 元(全一册)

(全套七卷共十五册,定价:204 元)

作者简介

九十年代中期，武侠小说陷入前所未有的低谷，在此之际，名剑、黄易异峰突起，俨然带起一股新武侠小说的潮流。黄易小说构思宏大缜密，情节妙想天开；而名剑小说则以气势磅礴魔幻离奇著称。二人小说风格各异，但他们都以各自独特的震撼性方式和风格。征服了所有的武侠爱好者，二人小说一出台，立受读者追捧，市场上掀起了热销浪潮，武侠小说走出低迷，再受青睐。行内人士盛赞：又诞生了两位侠坛巨星。热爱此道的读者倍感快慰，又有两位大师的作品来点缀我们多彩的人生。

四大天王



相传，佛教有四大守护神。

四大天王！

——东方持国天王，守着天之东！

——南方增长天王，守着天之南！

——西方广目天王，守着天之西！

——北方多闻天王，守着天之北！

这四大天王，各坐镇天涯海角一方，守着三十三天，九山八海；祈求茫茫红尘，千秋万世风调雨顺……

而这四大天王的容貌，据佛教经典所载，亦有不同描述。

——东方持国天王，虽然身披战甲，惟却时常流露慈颜微笑，性格慈悲为怀，可说是刚柔并济，相当完美。

——南方增长天王，手持出鞘宝剑，横眉怒目，神态冰冷，令人望而生畏，百鬼见之皆惊，俨如死神再世。

——西方广目天王，虽不完美，亦不慑人，惟貌若平庸的他，手执定风珠，生就净天慧眼，能审视凡界众生，明察秋毫，洞悉一切，了然于心。

——北方的多闻天王，却是四大天王之中最复杂难明的一个。

因为，他有两副不同面孔！

在神州数不清的佛寺之中，多闻天王的塑像大都手持宝幡，一身绿衣，彬彬有礼，活像一个白脸神将。

可是，在天竺的古籍当中，多闻天王的容貌却大相迥庭，他长相奇丑，有三条腿、八颗利牙，形如狰狞夜叉；不！他不仅是夜叉！在天竺古籍之中，多闻天王亦同时是魔怪之弟。

夜叉之王！



夜叉，这是一个多么恐怖的外号！部分世人乍闻夜叉之名，大都不寒而栗，缘于在世人眼里，夜叉泛指为极凶的恶鬼！

只是，本属文质彬彬的多闻天王，何以又会是丑恶狰狞的夜叉之王？

是否暗喻，无论是人抑是神，心中都同时存在着“善”“恶”两面？要荣登万人景仰的天王，或沦为令人畏而远之的夜叉，都只有一念之间？

如果，当今武林要选出四大天王的话……

相信一般江湖人，定会选聂风为脸露微笑、刚柔并济的持国天王，步惊云为横眉冷目、百鬼皆惊的增长天王，秦霜为平庸却又独具慧眼，一切了然于心的广目天王。

但究其实，广目天王虽同是夜叉之王，在佛经的记载中，有不少夜叉却是很好的。

夜叉可能真的很恶，然而“恶”，并不一定相等于坏。

恶人也不一定是坏人。

夜叉千秋万代被世人鄙视、畏惧，全因部分的世人太肤浅，不明白夜叉的心。

其实，纵被世人视为恶鬼，更被讥为永不能见光的邪物，夜叉也有夜叉的尊严，以及自己的心声！

夜叉也愿有青天！

这是一段关于一个本可成为天王之人的故事。

也是一段关于夜叉的事迹。

只因为，他，曾经有大好机会差点成为天王，最后却为

了一个苦衷，一段友情，
沦为最为人鄙视的夜叉！
他——
断浪……



天荫城外，除了天邻小村，还有一条小得不能再小的穷家村子。

唤作“夜叉村”。

好端端的一条村子，虽仅是穷乡僻壤，何解会以“夜叉”这两个令人闻之色变的字为名？

却原来，“夜叉村”之所以得名，缘于村内有一个池，名为——

夜叉池！



这个池，径阔约为十丈，就位于夜叉村北面的偏僻之地，据闻，曾有夜叉在池内出现，故当初居于此村的村民才会将之叫作夜叉池。

除了传言曾有夜叉，这池还有一个异常独特之处，便是池内的水，赫然是……

血红色的！

那是一种非常可怕的血红色，俨如夜叉将人的躯体撕吃后所溅的——血！

而关于这血红的池水，也有一个耸人听闻的传言！

传说，夜叉池内的血红池水”！故浊不见底的夜叉池下，根本便是夜叉池是受地狱诅咒之池！

若有人有冤难伸，有仇难报，只要投进夜叉池的血水之内，便会沉向地狱，成为永不超生的夜叉，再回来人间雪恨！

虽然这可能仅是一个穿凿附会的连篇鬼话！惟夜叉村的村民，却是对那池血红池水甚为忌惮。

曾经有一次，有一个村民不慎堕进夜叉池内，几经艰苦，村民们才险险把他拉上来，幸未让其沉进夜叉池下的地狱，可是，这个侥幸被救的村民，却于同一夜里，在家中全身溃烂而死，显然，他虽能逃过夜叉池的诅咒而未有沦为夜叉，最后亦难逃一死！

故此，村民对于这个夜叉池，更是敬而远之，绝口不提！也没有村民再敢步近这夜叉池百丈之内！

然而，在很久很久之前，却曾有一个忠肝义胆的男人，完全无视夜叉池的诅咒，自甘投进血红的池水内！

那只因为，与他出生入死的好友，有一段无法伸诉之冤！

可惜这男人却没有能力为其友雪恨，唯有甘心受夜叉池诅咒！为了友情，他誓要成为世上最恐怖、最有力量的夜叉，他要回来阳间为友伸冤！

可是，这男人在自投夜叉池后，一直也再没有浮上来，一年，两年，三年，四年，十年……

是否，夜叉池的诅咒根本便属讹传？那男人早就在池内淹死了？世上，根本便没有夜叉？

更遑论会有为友雪冤的夜叉？

而村民，虽仍是不敢接近夜叉池，久而久之，却已逐渐淡忘了曾有一个热血汉子，为好友伸冤不惜自甘沦为夜叉



如果，夜叉池的传说是真的话，试问在这个重视友情已被视为愚蠢行为的江湖，还有谁会如此愚不可及，为了自己的知己而赴汤蹈火，不惜自投夜叉之池？

夜叉池在等待着，等待着下一个投池的人……



在天山之巔，在那令人差点自以为是天下第一人的第一楼，也有一个人想如天界的四大天王一样，千秋万世的守着他曾打下的铁桶江山，雄奇霸业。

可惜，任他一世枭雄，打遍天下无敌手，以其出招之快，也快不过匆匆而过的茫茫岁月。

更敌不过自己有限的生命。

只是，无论他如今拥有的霸业能否长存万世，单是雄霸一世，对他来说亦已相当足够了！故他还是以自己有限的生命。追求无限的霸业，朝朝暮暮，一生一世，从不言倦，决不松懈。

正听此刻，他——雄霸，又在他蟠踞的天下第一楼内，凝神倾听着正跪于其跟前的心腹丑丑，向他报告天下会的一切，也是绝不松懈。

“禀告帮主！风少爷、云少爷已经回来整整一月，孔慈与断浪亦已苏醒及回复常态，至于幽若小姐，她……”

乍闻幽若的事，雄霸一直肃穆的脸总算开始流露少许像“人”的表情，可知他纵是绝不容情的枭雄，心中还有许的

亲情，他横眼一问：

“幽若这丫头怎样了？”

文丑丑见帮主出奇的有少许反应，战战兢兢的答：

“幽若小姐她……她虽然已被风少爷以死神之吻的解药救活，更知道帮主已守诺，让她从此可于天下会内自由出入，现……其实好像无此必要，因为自从她醒过来后，一直都将自己关在湖心小筑，避见任何人，甚至连……风少爷也不想见……”

“什么？她连聂风也不想见？”雄霸一愣，幽若曾亲口向他承认，她对聂风已动了真情，如今她既已可自由出入天下，何以反不想再见聂风？

不过回心一想，雄霸亦深感庆幸，反正他也绝不会让自己一生唯一的女儿配给聂风，聂风只是他打下铁桶江山的战斗工具而已，如今幽若主动疏远聂风，正合雄霸心意。

雄霸笑道：

“唔，很好！既然幽若主动疏远聂风，也省下为父不少再拆散他俩的工夫！是了，丑丑，风儿与惊云可已说出他们往找黑瞳的经过，以及达摩之心的下落没有？”

文丑丑摇头：

“还没有！风少爷与云少爷只说黑瞳已经死了，达摩之心亦随她于一场巨爆之中一起毁灭，至于详细过程，他俩也不想再说太多！帮主不是不知道的，云少爷向来都不爱说话，而风少爷外表虽看似温顺，惟一旦他决定的事，亦绝不改变……”

这一点，雄霸固然十分明白！他很清楚“风”、“云”二人的特性，也更清楚二人对他仍存的高度利用价值，所以纵然二人对黑瞳之事不愿多提，雄霸亦未有过于勉强。毕竟，二人亦总算为他救回其爱女幽若一命。

更何况，雄霸向来办事都极度小心，风云回来后的一个月，他亦曾派人再上嵩山少林查察究竟，只见少林一片颓垣败瓦，看来真的曾经历一场巨爆……

所以，雄霸之父“紫衣老大”始终未有回来天下会，雄霸一点也不感到奇怪。他相信，也许其父亦于这场巨爆之中死去。

不过，雄霸看来亦没有半丝哀伤，事实上，他这个曾经为钱当上“追魔七雄”老大的爹，一直在背后助他打天下，名为助他，实则也曾令雄霸心生顾忌，缘于紫衣老大自己也曾想当霸主，谁知道他会否于雄霸一统江湖之后，父压子位？

如今既然他可能已死了，雄霸大可再无后顾之忧！

这就是枭雄霸主真正可怕的地方！枭雄就像鹰！

当没有权力斗争的时候，也许鹰爪之下还有一点亲情，就像雄霸对幽若，但当一牵涉了权力斗争，那就——

六亲无情！

历史上的不少帝侯将相，不也曾亲手弑父杀兄夺位？人人皆是，绝不手软！

雄霸想到这里，脸上不期然泛起一丝冷笑，笑意之寒，更令跪在地上的文丑丑，见之亦连连颤抖，皆因文丑丑从来都猜不透帮主在冷笑之后，会否突然吐出一个“死”字！以雄霸目下的江湖地位，足可——一字定生死！

幸而，雄霸这次在冷笑之后只是沉声道：

“丑丑，除了上述，还有何事禀告？”

文丑丑诚惶诚恐的答：

“帮……主，没……什么了……”

“是吗？”雄霸冷眼朝文丑丑一瞄，问：

“丑丑，你今日看来说话吞吞吐吐似地，说！到底还有什么事未有向我禀告？”

文丑丑见雄霸对自己如此冷言质问，当下三魂不见七魄，和盘托出：

“帮……主，属下不敢！属下不敢……瞒你！坦白说，自从我们……天下会成功吞并无双城后，势力又突然急速坐长，整个江湖，都以我们天下会马首是瞻，余下一些还未归顺我们天下的派系，亦已毫不碍事，只是……只是……”

“只是什么？”

“只是……吞并无双之后，我们的徒众暴增逾培，人……多了，便开始难以一一管治，最后……更发觉不少天下会徒众……三五成群组党，如此……下去，恐怕军心再难一致，会……乱如散沙……”

文丑丑实情相告，道出自己对天下会的潜在隐忧，满以为雄霸会当场不悦，谁知雄霸听罢，却只是豪情一笑，道：

“说得好！丑丑，你说得好！”

“事实上，老夫也早知天下徒众愈来愈多，势力愈来愈大之时，一定会出现内患之忧。”

“什么？帮主早猜知天下会出现军心离散的内患？”

“嗯，而且，老夫也早已想出一个解决方法。”

“帮主，你……已想出解决之法？那……到底是什么方法？”

雄霸气定神闲，一字一字的答：

“老夫的解决方法就是，亲自甄选——”

“四。”

“大。”

“天。”

“王！”



雄霸要甄选四大天王的事，很快便传遍天下，震惊武林！

当然！最震惊的还是天下会众！帮主雄霸素来喜欢独揽大权，以严厉手段将所有徒众集中管治，这次居然会将全天下的徒众分为五大堂口，除了最人强马壮的一堂由雄霸亲自管理外，其余四个堂口，将拨给他将要甄选的四大天王！

只是，天下会门下哪里会知，他们的帮主这次破例兵分五堂，虽不能再像从前一样集中于一人管治，其实暗地里，管治是更为加强！

雄霸兵分五堂，其实是要五堂互制！他深信，届时无论任何一个天王心生离异，率众叛变，其余三堂亦可助其剿灭叛众！甚至四大天王齐齐叛变，他自己拥有最人强马壮的一堂，亦绝对有实力可平息干戈！

当一个帮会愈来愈大的时候，分堂管理，是必然之路。

而甄选四大天王，对雄霸来说，亦非太困难之事，既已决定分堂管制，雄霸很快便公布谁是四大天王其中三人！

第一天王——乃是雄霸的第一大弟子“秦霜”，以后掌管“天霜堂”！

第二天王步惊云，掌管飞云堂，晋升飞云堂主！

第三天王聂风，掌管神风堂，赐衔神风堂主！

至于第四天王……

雄霸则仍未决定，不过已属意由能者居之！故在颁布三大天王谁属同时，雄霸亦公布，他会从其他天下会的少年徒

众当中选出第四名天王！

而甄选的方法，便是先于七日之后，由他亲自检阅所有十六岁以上的少年徒众，从中选出五名他认为气质不凡的门下，然后在半月之后，这五名少年将会接受严格考验！

考验就是，五人虽选战雄霸座下三大弟子“风”、“云”、“霜”其中之一，若五名少年中的任何一人能接风云霜五招以上，便有资格能成为雄霸的第四弟子，再由雄霸调教一年半载之后，正式成为第四天王！

故而，雄霸这次选这第四天王，其实是在选取合适的第四徒儿！

所有天下会的少年门下得悉此事，无不异常雀跃！自从帮主收取风云二人为徒后，已很久没有再收徒了，成为帮主第四弟子，亦即将可像风云霜般名动江湖，这是一个千载难逢的机会！因此，所有十六岁以上的少年门下，在这数日来都异常紧张，大家都忙着修饰自己，希望在帮主极阅之日，能给帮主留下极佳印象，届时便可飞黄腾达，富贵荣华一齐来！

只是，一众少年门下虽“整装以待”，天下会内，却有一个少年一点也不感到兴奋。

断浪。

他，根本便没奢望，雄霸会选他为第四天王！

若是雄霸会选第四弟子，早就在当年纳聂风为徒的时候，一并收纳了，何须等到今日？

想当初，断浪甫入天下会，也曾为雄霸一代帮主的尊贵风范，而暗暗立志他日也要同样名扬江湖，可是，多年来的洗马生涯，早已将他小小萌芽的雄心壮志消磨殆尽，如今，他已不再关心这些。

他关心的只有一个人。